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  
傳 真：0423326120  
聯絡人：江尉銜  
電 話：0437061122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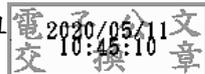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11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05284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一（0052843A00\_ATTCH1.pdf）

主旨：函轉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檢送108年度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  
獎示例彙編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109年4月30日師培字第1091000221  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彙編電子檔請至計畫網站「歷年示例彙編」分類項下  
下載(網址請參閱附件)，請予保留及推廣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  
副本：本署高中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